

## 經濟部水利署 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及「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110年度第1次進度控管會議

貳、會議時間：110年3月15日下午2時

參、會議地點：本署臺北辦公室第一會議室

肆、主持人：吳簡任正工程司明昆(代)

伍、記錄人：許宏達

陸、參加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名冊)

柒、主席致詞：(略)

捌、業務單位報告：(略)

玖、報告事項：

案由一：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歷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決議：詳附表1。

案由二：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歷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決議：詳附表2

拾、討論事項：

案由一：「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決議：

一、台水公司執行情形：

(一)七美、吉貝嶼海淡廠用地作業請確實掌握辦理進度，並掌控於工程開工前完成。

(二)吉貝嶼海淡廠勞務標請控管於4月底前完成評選及決標。七美嶼海淡廠勞務標請控管於3月底前完成簽約。馬公增建6000噸海水淡化廠勞務標請控管於3月底前完成評選，4月中旬前完成簽約。

(三)3個海淡廠第一期分配款請於3月底前完成請款作業。

二、澎湖縣政府執行情形：

(一) 地下水監測井建置發包作業請控管於3月底前完成，並於4月中旬前辦理請款作業。

### 三、連江縣政府執行情形：

(一) 海水淡化廠備援系統進度尚屬超前，惟其中南竿二期海事工程需配合海象施工，請掌握可施工時間趕辦，早日完成。

(二) 津沙水庫至儲水沃水庫調度管線汰換工程招標因保留決標，於3月5日才公告決標，進度有落後，請趕辦後續工作，早日趕上進度。

### 四、金門縣政府執行情形：

(一) 金門地區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細部設計已有落後，請掌控於4月15日前完成，並趕辦後續工程招標，控管於6月底前完成。重要工作執行表請訂定110年12月底之階段控管目標。

(二) 金門大橋附掛自來水管工程請控管3月底前開工。重要工作執行表請訂定110年12月底之階段控管目標。

(三) 金門地區湖庫原水導水改善工程請於3月底前達成工程進度10%目標，重要工作執行表除110年12月底之階段控管目標，請增列中間時間點控管目標。

(四) 金門地區湖庫浚淤及改善工程請控管於4月1日前提出基設初稿，5月底前完成定稿。

(五) 金門大橋附掛自來水管工程、湖庫原水導水改善工程金門水廠預估110年度執行進度將超出計畫核定經費，請水廠詳實估算後提報本署，以利經費籌應。

### 五、「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修正計畫案：

(一) 本計畫自108年執行至今，各工程因時空因素與原核定時已有變化，請各執行單位參照第一次修正本內容，詳實檢討，就修正項目、修正理由、經費調整、績效指標與目標值等內

容研提修正計畫於3月22日前提送本署。

(三)金門縣府所提大小金門海底管線緊急修復工程，請縣府檢討納入修正計畫之理由，再視需要性納入修正計畫依成序報核。

六、「金門地區減抽地下水1.83萬噸/日」案：

(一)「金門地區整體供水改善綱要計畫」內減抽地下水1.83萬噸/日目標，是否含減抽及補注量，請縣府再予釐清。

(二)地下水水質於減抽後之變化，請縣府持續監測評估。

案由二：「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決議

一、各執行單位填寫重要工作執行表工作名稱，應明確定義，如基設與細設項目為報告提送，應說明為初稿，如屬完成審查應說明為核定或定稿。

二、請各單位掌握執行進度，達成重要工作執行表所訂各階段里程碑。

拾貳、散會。

附表 1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歷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表

項次	歷次會議決議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決定
1	各海淡廠重要工作執行表就工程執行部分，請訂定詳細控管項目與階段管控點。	台水公司	建議於工程發包後，再依履約期限訂定管控點及項目，較符實際。	解除列管
2	馬公 6000 噸海淡廠興建工程里程碑落後部分，請加速辦理，早日趕上進度。	台水公司	業於 110 年 3 月 10 日辦理開標作業，計有 5 家符合資格之廠商投標，預計 110 年 3 月底前完成評選作業及決標，期能合於預定 4 月簽約、7 月開工之期程。	解除列管
3	109 年度經費執行率目標為 98%，請積極辦理，如期達成。	台水公司	年度執行率已如期達到 100%。	解除列管
4	七美、吉貝嶼海淡廠興建工程於 109 年 6 月 10 日本署訪查會議，澎湖縣政府提出希望提前完工，早日達成七美、吉貝地區穩定供水目標之意見。經台水公司檢討，因海淡廠興建地區屬澎湖二級離島，工程施工上人、機、料調度不易及海事工程易受天候影響等因素，工期不易掌握，提早完工有執行上困難。惟仍請儘量克服困難趕辦，早日完成，以應地方供水需求。	台水公司	七美案已於 110 年 3 月 12 日辦理評選作業及決標，預計於 3 月底前簽約，並趕辦細部設計及施工。吉貝案已於 110 年 3 月 4 日辦理公告招標，預計 110 年 4 月 7 日審資格標，於 5 月辦理評選作業及決標。	解除列管
5	109 年度澎湖地區地下水觀測井建	澎湖縣政府	勞務、工程皆已完成驗收結算，如期完成，尾款	解除列管

項次	歷次會議決議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決定
	置於 10 月 28 日完工，請早日完成後續驗收結算工作。澎湖地區地下水保育實施計畫委託技術服務(109 年度後續擴充)部分亦請掌握執行進度，如期完成。		皆已給付。	2. 請台水於工程發包後，訂定管控點。
6	「馬祖海水淡化廠設備更新改善計畫」：109 年度 12 月底完成南竿二期海淡廠備援系統設備安裝之里程碑請掌握進度，如期完程。	連江縣政府	已如期完成預定里程碑目標，請准解除列管。	解除列管
7	「馬祖地區供水設施改善工程」：109 年度南、北竿各水庫間水源調度管線及自來水設施建置皆已報竣工，請早日完成驗收與結算工作。	連江縣政府	已依會議決議事項完成驗收結算工作，請准解除列管。	解除列管
8	「金門地區湖庫原水導水改善工程」已於 9 月 8 日決標，請積極展開後續工作，並如期於 12 月底達成工程施工 10%之控管目標	金門縣政府	本案因廠商原預定之管材供料商產量不足無法供料，另由其他材料商供料，致原訂施工期程延宕，現施工所需材料近期已陸續進場，將督促承商盡速進場施工鑽趕工進。	1. 解除列管 2. 併案由一~(四)討論，控管 3 月底達工程施工 10%目標
9	「金門地區湖庫浚淤及改善工程」因生態保育與地方意見，縣府研提調整辦理內容，已同意先行辦理規設等先期作業，請儘速展開工作積	金門縣政府	本案於 110 年 1 月 6 日簽約(委託勞務技術服務案)，並於 110 年 2 月 24 日召開工作執行計畫書審查會議，目前簽辦核定中，後續據以辦理基本設計作業。	解除列管

項次	歷次會議決議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決定
	極辦理。			
10	因台水公司預計110年3月才可確定修正內容，爰請台水公司於110年3月20日前提出修正內容，俾利3月底啟動修正計畫作業。另金門、連江縣需調整部分亦請配合於110年3月提出。	台水公司 金門縣政府 連江縣政府 澎湖縣政府	台水公司： 將依本計畫目前最新辦理情形修正計畫內容，於110年3月20日前提出修正內容。 金門縣政府： 已將110年工作計畫書及變更計畫書上簽，於110年3月20日前提出修正內容。 連江縣政府： 本計畫所需配合調整部分，配合於限期內提出修正計畫書，以便彙整納入計畫變更。 澎湖縣政府： 4年計畫，原預訂施作11口觀測井，依實際執行只能施作10口，將提送修正計畫書，修正計畫目標。	1. 解除列管 2. 併案由一~(五)討論
11	修正計畫啟動前，請各單位依院核定計畫期程與內容積極趕辦。金門縣政府辦理榮湖水庫浚渫工程屬院原核定工作，仍請縣府依期程辦理。	台水公司 金門縣政府 連江縣政府 澎湖縣政府	台水公司： 依院核定計畫期程與內容積極辦理。 金門縣政府： 榮湖水庫目前依規劃報告結果改以「榮湖水庫清淤及堰頂橋樑等周邊設施改善工程」及「田浦水庫浚渫及溢洪道等周邊設施改善工程」替代方案進行先期規設作業。 連江縣政府： 109年度計畫所訂里程碑，均已如期達成。 澎湖縣政府：	解除列管

項次	歷次會議決議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決定
			109 年度計畫所訂里程碑，均已如期達成。4 年計畫，依院核定計畫期程與內容積極趕辦原預訂施作 11 口觀測井，依實際執行只能施作 10 口，將提送工作計畫，修正計畫目標。	
12	各單位執行 109 年度計畫所訂里程碑，請確實掌控執行進度，如期於年底前達成目標。	台水公司 金門縣政府 連江縣政府 澎湖縣政府	台水公司： 依所訂里程碑積極趕辦。 金門縣政府： 將依預定期程積極辦理。 連江縣政府： 本縣所執行項目，均已如期完成 109 年度預定里程碑目標。 澎湖縣政府： 109 年度計畫已按所訂里程碑，執行完成。	解除列管
13	經檢討 109 年度執行經費尚有調整空間，為應連江縣計畫執行需求，及提高計畫執行率，請各執行單位再確認 109 年度執行數，於會後送本署水源組彙整，以利簽辦經費調整事宜。	金門縣政府	已依各單位所提 109 年度執行數調整 109 年度經費，增加連江縣 1,280 萬元，並已撥付該府執行完成。	解除列管

附表 2

## 「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歷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表

110.03

項次	歷次會議決議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決定
1	請各執行單位務必依規定填報工程會工程標案管理系統。 (109.10.27)	金門縣政府 台水公司 新竹管理處	將依相關規定填報工程會工程標案管理系統。	
2	本新興計畫後續將於今年 11 月啟動作業計畫擬撰及審議工作，請各執行單位於今年 11 月 9 日前提送本署 110 年度預定工作計畫表 (109.10.27)	金門縣政府 台水公司 新竹管理處 水規所	各單位皆已完成提送 110 年度預定工作計畫表。	

## 經濟部水利署會議簽名冊

會議名稱：「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及「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110年度第1次進度控管會議

<b>時間</b>	110年3月15日下午2時		<b>地點</b>	本署台北辦公室第1會議室	
<b>主持人</b>	吳明昆		<b>記錄</b>	譚宏達	
出席人員		單位/委員名稱	職稱	簽名	備註
	1	金門縣政府	技正	王顯勳	
	2		辦事員	趙晉亨	
	3	連江縣政府			
	4	澎湖縣政府	技士	陳俊賢	
	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田水利署新竹管 理處	工務組長 工程師	徐家威 葉光正	
	6	金門縣自來水廠	技士	蔡志強	
	7	"		姜文峰	
	8	連江縣自來水廠	課長	連美金	
	9	"	業務員	曾傳鈞	
	10	台灣自來水公司		楊博宏	
	11	"		黃松皓	詹宜華
	12	台灣自來水公司中 區工程處		謝名傑	
13					

		單位/委員名稱	職稱	簽名	備註
出席人員	15	台灣自來水公司 南區工程處	課長	洪志雄	
	16			顏弘政	
	17	台灣自來水公司 第七區管理處			
	18	經濟部水利署水 利規劃試驗所		蔡長銘	
	19			李俊呈	
	20	綜合企劃組		張家榮	
	21				
	22	工程事務組		鄒侑達	
	23				
	24	水文技術組			
	25		副工	陳水法	
	26	主計室	專員	陳翠姿	
	27				
	28	水源經營組		詹明憲	
	29				
	30				
31					
32					
33					